

证券代码：836881

证券简称：百川电力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宁夏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银川市金凤区庆祥街 9 号柏桂苑 1 号楼公寓 8 层会议室召开，实行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81	百川电力	2025 年 5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银川）律师事务所陈爱杰、李小芳律师。

（七）会议地点

银川市金凤区庆祥街 9 号柏桂苑 1 号楼公寓 8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二）审议《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

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置备于公司备查。

（三）审议《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置备于公司备查。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置备于公司备查。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置备于公司备查。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决定拟向股东分配股票股利，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报告，拟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22,409,056.19 元，拟以 21,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七股股票股利，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5100 万元。

（七）审议《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3494 号《宁夏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度财

务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郑建宝、余利燕、余克孟、郑孟强、郑浦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9：00-12：00

（三）登记地点：银川市金凤区庆祥街 9 号柏桂苑 1 号楼公寓 8 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951-76664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宁夏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宁夏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